

濮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濮阳市知识产权局

濮知〔2022〕8号

关于评选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市直有关单位：

近两年来，全市各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的重大决策部署，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力度、运用效益、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取得显著成绩，国家知识产权试

点城市建设成果进一步巩固，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事业再上新台阶，涌现出了一批敢于创新、勇于担当、奋发有为的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总结经验，表扬先进，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在新发展阶段以更饱满的热情、更有力的干劲，投身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伟大实践，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决定，对在全市知识产权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名额

（一）评选范围：全市从事知识产权工作的单位和个人。

（二）评选名额：拟评选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 35 个，先进个人 70 名。

二、评选条件

（一）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重视并积极推动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积极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2.领导班子团结有力，奋发向上，勤政廉洁，作风优良，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干部职工队伍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

优良的工作作风，积极推动知识产权战略实施，有效支撑知识产权制度的激励和保障作用，指导和推动本地区（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成效明显；

3.积极探索知识产权工作新思路、新方法，有较强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意识，不断加强知识产权队伍建设和条件保障，推动专利、商标、地理标志保护等重点任务落实，指导和服务企业深入有效，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方面成效显著，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有关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具有典型示范作用；

4.勤政廉洁，作风优良，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社会形象良好，无违法违纪等问题。

（二）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1.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热爱知识产权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勤于学习，甘于奉献，锐意进取，勇于创新，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在工作中发挥骨干作用，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方面成绩显著；

3.恪尽职守，精通业务，服务意识强，在群众中有较高威信，

在本职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模范带头作用突出；

4.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正派，严于律己，清正廉洁，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三、评选程序和要求

（一）坚持评选原则。坚持政治坚定、事迹突出、群众公认、优中选优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要严格评选条件，坚持以政治表现、工作业绩、贡献大小为衡量标准，确保被推荐对象的先进性和典型性。各县（区）要确保企业推荐对象所占比例不少于三分之一。

（二）严格评选程序。被推荐单位和个人，按照民主推荐程序，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推荐的方法产生，并在所在单位和县（区）范围内进行公示；须经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共同审核后推荐上报。

（三）严格评选数量。各县（区）按照分配的推荐名额等额上报，市直相关部门、各企业、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公示无异议后可直接推荐上报至市评选办公室，每单位限推荐先进个人 1 人。

（四）按时报送评选材料。填写《全市知识产权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或《全市知识产权系统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附件 3、4），先进事迹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重点突出、内容真实、文字精炼，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推荐审批表一式 3 份，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报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促进科

(市人民路 112 号市政府综合办公楼 406 房间)，并报电子版。

各种表格及报送材料清单请从濮阳知识产权网 (<http://www.pysipo.gov.cn>) 或濮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www.hapy.hrss.gov.cn/>) 下载。

四、组织领导

(一) 为加强对本次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联合成立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评选领导小组(附件 1)，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此次评选的组织协调工作。联系人：赵俊平、郑少斐，联系电话：4665719，电子信箱：pyzscqj@163.com。

(二) 各县(区)要成立相应的评选工作机构，负责本地区的推荐、审核、申报工作，确保按时上报。

推荐评选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是一项原则性强、影响面大的工作。各县(区)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通过开展评选活动，有效发挥榜样的教育激励作用，在全市知识产权系统形成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促进知识产权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附件：1.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评选领导小组名单
2.全市知识产权工作推荐名额分配表
3.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4.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5.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汇总表



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绵阳市知识产权局

2022 年 4 月 13 日

附件 1

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评选领导小组名单

- 组 长：段升显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管红光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王邦杰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田春英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市知识产权局局长
李所安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成 员：姚利芳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事科（任免奖励科）科长
刘大雁 市市场监管局人事科科长
赵俊平 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促进科科长
谷令杰 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保护科科长

附件 2

全市知识产权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
名额分配表

项目 单位	先进集体（个）	先进个人（人）	备注
濮阳县	4	6	各县（区）被 推荐对象中， 企业名额不 少于三分之 一。
清丰县	3	5	
南乐县	3	5	
范 县	2	4	
台前县	2	4	
华龙区	3	5	
开发区	3	5	
工业园区	1	1	
示范区	1	1	
市直	13	34	
合 计	35	70	

附件 3

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要事迹			

申报 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知识产 权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市场监督管理 （知识产权） 局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正反打印

附件 4

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工作单位及职务					
工 作 简 历					
主 要 先 进 事 迹					

申报 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人 力资源 和社会 保障局、知 识产权管 理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 保障局、市 场监督管 理(知识产 权)局审 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正反打印

附件 5

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对象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备 注
先进集体共 个		

